

#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项目编号：SDGP370321000202502000113

项目名称：2026 年桓台县城區环卫市场化作业项目

项目包号：包二、包三、包四

采 购 人：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淄博正德枫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 出 日 期：2025 年 11 月 25 日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服务需求.....	31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5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8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	79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项目概况

2026年桓台县城区环卫市场化作业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2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321000202502000113

项目名称：2026年桓台县城区环卫市场化作业项目

预算金额：本项目总预算为21529500.00元，共分4个包，其中包一：桓台县城区道路清扫及生活垃圾收集、清运：13229500.00元；包二：桓台县城乡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营管理：6200000.00元；包三：桓台县城市公厕管理保洁：1200000.00元；包四：桓台县城区餐厨厨余垃圾收集、清运：900000.00元。

最高限价(包一：桓台县城区道路清扫及生活垃圾收集、清运):13229500.00元;最高限价(包二：桓台县城乡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营管理):6200000.00元;最高限价(包三：桓台县城市公厕管理保洁):1200000.00元;最高限价(包四：桓台县城区餐厨厨余垃圾收集、清运):900000.00元;

采购需求：1、采购概况：本项目为2026年桓台县城区环卫市场化作业项目，其中包一：桓台县城区道路清扫及生活垃圾收集、清运主要内容为城市道路按照道路等级机械化保洁作业，人工辅助作业，达到城市道路深度保洁标准，各类环卫公共设施整洁干净，城市道路及周边无零星垃圾、无卫生死角。生活垃圾收运做到密闭运输，桶满即清，车走地净；生活垃圾须按规定密闭运输到指定地点，不得随意倾倒。包二：桓台县城乡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营管理主要内容为对桓台县城乡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营管理，将当日产生的生活垃圾运送至指定场所。包三：桓台县城市公厕管理保洁主要内容为对城市环卫公厕及移动公厕实施养护管理。包四：桓台县城区餐厨厨余垃圾收集、清运主要内容为对城市居民产生的厨余垃圾及餐厨垃圾实施收集清运。2、服务地点：淄博市桓台县内以及采购人指定地点。3、服务要求：达到市县环境卫生管理规范和有关标准及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后，采购人根据履约和考核情况续签合同，合同一年一签，最多续签两次。如服务过程中

未达到服务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服务期间中标人若不能严格履行合同或因中标人的原因给采购人造成重大负面影响，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组织招标。如遇政策变化或不可抗力影响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尽快告知对方，经协商一致不再续签或解除合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包一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二、包三、包四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由发证机关或公证处出具的证明）有效证件；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本条所指的其他组织不包含法人的分支机构（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网站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ibo.gov.cn/>）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①已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ibo.gov.cn:8082/>）注册的投标人，需要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点击“登录注册”，登录系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②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到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ibo.gov.cn:8082/>）在网站首页点击“登录注册”（<http://ggzyjy.zibo.gov.cn:9181/TPBidder>）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注册（注册类型：交易乙方）。咨询电话：0533-7015113，咨询时间：北京时间8:30-12:00，13:30-17: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技术咨询电话：0512-58188535/400-998-0000。③为满足信息公开和投标人诚信体系建设需要

，投标人需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进行注册，未注册的投标人须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点击首页右侧“供应商注册”进行注册。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前，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点击“登录注册”，登录系统后通过“上传投标文件”栏目上传完成。①拟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须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电子印章）后，方可加密生成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数字证书办理注意事项及相关资料下载》（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CA服务类）并按照须知要求办理。②投标人可到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数字证书，也可网上办理。数字证书办理电话：①山东CA：0533-3592521/400-607-8966（山东省数字证书认证管理有限公司）②CFCA：0533-3590310（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政府采购）等相关内容，技术咨询电话：0512-58188535/400-998-0000。

#### 五、开启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请各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网上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址：淄博市桓台县卫生街126号

联系人：张兴鑫

联系方式：0533-821126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淄博正德枫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办事处联通路 166 号 4 层

联系方式：0533-2781337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同兰

电 话：0533-2781337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 址：淄博市桓台县卫生街 126 号 电 话：0533-8211261
1.2	采购代理机构：淄博正德枫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办事处联通路 166 号 4 层 业务联系人：赵同兰 电话：0533-2781337 传真：/
1.3.4	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由发证机关或公证处出具的证明）有效证件；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本条所指的其他组织不包含法人的分支机构（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 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1.3.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本项目包一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二、包三、包四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3.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2.2	<p>是否有分包：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本项目预算额：21529500.00 元。包一：13229500.00 元；包二：6200000.00 元；包三：1200000.00 元；包四：900000.00 元</p> <p>本项目预算属于以下情形：</p> <p>(1)项目为非预采购项目<input type="checkbox"/> 预采购项目<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2)项目为跨年度预采购项目，概算总金额 万元，采购年限为 年，当年安排数 万元。</p> <p>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33号)文件规定，预采购项目有取消和终止采购的可能。</p>
5.6	<p>是否现场踏勘：（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现场踏勘描述：统一现场考察<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现场踏勘时间：自行安排/</p> <p>踏勘地点： /</p> <p>联系人： / 联系电话： /</p> <p>是否答疑会：（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答疑会描述： /</p>
8.6	<p>不兼投<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兼投不兼中<input type="checkbox"/>；兼投兼中<input type="checkbox"/></p> <p>说明与要求：本项目不兼投。</p>
11.1	<p>报价要求：</p> <p>（1）本项目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报价超预算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表进行报价，投标报价为总价报价，据实结算。本次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期限内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和全部费用，人工费包含但不仅限于：人工费、保险费、福利费等。物料工具费包含但不仅限于：设备费、工具费、材料费、智慧环卫管理系统平台费用、劳保用品、除臭消杀费、融雪费等。车辆使用费包含但不仅限于：各类车辆定位系统及视频监控系统、保养、维护、维修、专用配件费、燃料、年审（年检）、事故处理费（保险公司赔付以外）、车辆违章处理、车辆过户费、车辆保险费、停车场地租赁、机扫垃圾场租赁及其他相</p>

	<p>关各项费用等。特殊项目费包含但不仅限于：冬季取暖费、防暑降温费、雨季排水排涝、防汛、冬季融雪除冰、防火、防盗、安全措施、突击任务等各类大型活动费用。水、电、油料费用，办公室和设备工具的租赁费及交通、通讯等办公运行费用、新增环卫设施购置费、自行解决取水点设置费用等。其他费用包含但不仅限于：利润、税金、管理费等政策性文件的规定等合同中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以及国家规定的各项费用等一切费用；供应商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综合考虑以上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的各项费用。凡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采购服务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投标报价不能超出项目预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人应认真填写报价，如发生任何漏报、少报、错报均视为让利给采购人，采购人将不予支付。</p> <p>(4) 投标人要按投标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p> <p>(5)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只允许提供一个方案和一个报价。多个报价和方案将作为无效投标。</p> <p>(6)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p> <p>(7) 若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其在接到通知 30 分钟内向评审委员会提供书面说明扫描件，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包含：①成本构成。包含服务内容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收等说明；②较其他投标人且能支撑自己报更低价格的优势说明等。投标人可视情况事先做好书面说明和证明材料，以备及时提交评审委员会。其说明报价高或低的理由是否合理，须经评标委员会 2/3 以上（含 2/3）的成员认定；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据此对其做出无效投标的处理。</p>
12.4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4.1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日
15.1	需自行上传的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17.1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19.1	<p>开标时间：2025年12月16日09时00分</p> <p>开标地点：网上开标大厅。请各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网上开标大厅（<a href="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p>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2.4	核心产品：/
25.2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9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人的数量：/
33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履约保证的形式：履约保证金（非现金形式）、履约保函、履约担保函。 提交履约保证的时间：/
	履约保证金额：合同总价的___/___（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35.1	是否支付预付款：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预付款比例为：/
36.3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0533-8216519
38.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淄博正德枫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33-2781337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办事处联通路166号4层
39.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包一：77573.00元；包二：52400.00元；包三：16600.00元；包四：13500.00元。
	支付形式：电汇。
	支付时间：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在开标后五日内，汇至以下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
43	招标文件解释权：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所有。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p><b>供应商资格条件（提供以下资料扫描件）：</b></p> <p>1.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本条所指的其他组织不包含法人的分支机构（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2.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扫描件、身份证原件扫描件；3. 具有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4.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p> <p>注：（1）投标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投标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本项目实行网上资格审查，各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务必在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准备资格审查材料原件扫描件用于资格审查，若因此造成的资格审查材料不全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格审查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开标完毕后，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将取消报价资格，不得参加项目评审。</p>
2	<p>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其他	
1	付款途径：由采购人支付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中标人需要设立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环卫工人当月工资需在次月月底前足额拨付，不得拖欠。当月剩余运营经费于次月月底拨付，中标人不得以财政资金不到位，停止服务。
3	交付日期（服务期限）：按照采购人要求。
4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p>服务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后，采购人根据履约和考核情况续签合同，合同一年一签，最多续签两次。如服务过程中未达到服务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服务期间中标人若不能严格履行合同或因中标人的原因给采购人造成重大负面影响，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组织招标。如遇政策变化或不可抗力影响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尽快告知对方，经协商一致不再续签或解除合同。</p>
6	<p>本项目商务标实行明标，技术标实行暗标。</p> <p>技术标不得出现任何与供应商相关的词句、语言（如企业名称、人员姓名、企业徽标或符号等），不得出现体现投标人相关信息的标识图形，不准做可能被评委辨别是哪个投标单位的任何标记，所有字体一律采用宋体四号字体、不得加粗、加黑，不得使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片，否则该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p> <p>如投标文件出现上述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 一、总 则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否则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当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

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5 服务：2026 年桓台县城区环卫市场化作业项目。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预采购项目除外）。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服务的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服务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为准；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描述为准。

注：如有最新的答疑后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cf），投标人必须下载并使用该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参与投标。

5.3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会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4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5.5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6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6.1 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6.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6.3 投标人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进入项目现场踏勘，对供货（或施工）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当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他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5.7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8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当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9 投标人应当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将澄清或修改内容以电子形式上传至系统中，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或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可登录系统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6.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投标人可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人系统”使用“网上提问”中的“新增提问”提出异议。如在规定时间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未提出异议，即认为同意和接受招标文件。

##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编制要求**

8.1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实质性要求资料或对实质性要求未作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8.2 投标人对多个分包进行投标的，应当以分包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每一包投标文件均需满足本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

8.3 电子投标文件应当按照统一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

8.4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

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8.5 投标人应当编制投标文件目录、内容。

8.6 关于兼投不兼中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8.7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应当真实、完整、清晰，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8 本项目技术部分的全部内容纳入暗标评审。**

技术标不得出现任何与供应商相关的词句、语言（如企业名称、人员姓名、企业徽标或符号等），不得出现体现投标人相关信息的标识图形，不准做可能被评委辨别是哪个投标单位的任何标记，所有字体一律采用宋体四号字体、不得加粗、加黑，不得使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片，否则该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

如投标文件出现上述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服务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第三章服务需求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均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当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5 投标文件应当以中文书写。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当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相应的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6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限期提供相应的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将予以拒绝。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写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

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2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3 投标人应当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4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0.5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须使用用于证明投标人身份的单位电子签名的实名认证证书和用于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软件。

申请办理实名认证证书的方式详见《数字证书办理注意事项及相关资料下载》（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下载园地）。

电子投标基本流程：详见“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淄博版）操作视频—采购类”（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下载园地）。

请确保在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投标人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务必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if），否则将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解密（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因投标人以下原因，投标将被拒绝：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成功上传投标文件的；

（2）对已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破解、修改、压缩等不当操作，或自备的解密电脑环境配置不当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3）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过期失效、密码丢失，或者投标人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未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无法解密的。

（4）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规定时长内未能成功解密的。

10.6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包含以下各个部分，具体组成内容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0.6.1 （1）开标一览表

（2）报价明细表

10.6.2 资格证明文件

10.6.2.1 投标人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

10.6.2.2 资格证明的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

拒绝。

10.6.2.3 投标人应当将其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相关证书（证件）的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章节中，并确保清晰可见，未按要求上传或扫描件不清晰的，将导致资格审查不予通过，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0.6.3 商务部分（明标）

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6.4 技术部分（暗标）

注：技术标不得出现任何与供应商相关的词句、语言（如企业名称、人员姓名、企业徽标或符号等），不得出现体现投标人相关信息的标识图形，不准做可能被评委辨别是哪个投标单位的任何标记，所有字体一律采用宋体四号字体、不得加粗、加黑，不得使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片，否则该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

如投标文件出现上述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总体运营方案

（2）应急服务方案

10.6.5 其他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

10.6.6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当提供的服务，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上标明服务的总价。

11.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6 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

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12. 电子版投标文件**

12.1 投标文件内容为上述 10.6.1、10.6.2、10.6.3、10.6.4 条款要求内容，格式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上传。

12.3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在开标后，电子版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2.4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投标人应当提交样品的，样品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3. 投标保证金**

根据鲁财采（2019）40号、淄财采（2019）7号的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应当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

##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投标人应当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

15.2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签字或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5.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咨询电话请见招标公告。

16.2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淄博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7.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方式递交。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7.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7.3 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18.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自动接收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

18.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进行撤回。

18.3 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生成并上传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投标人应当先撤回原文件，使用自备计算机和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新制作生成新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

18.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五、开标及评标

### 19. 开标

19.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模式。各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请在开标前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ibo.gov.cn/TPFront/>）网上开标大厅。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9.2 开标截止时间后，请投标人根据网上开标流程进行操作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以及答疑、澄清等。开标时，由各投标人在解密开始时间后 20 分钟内完成解密工作（以网上开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19.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9.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等其他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系统内及时声明，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在开标系统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前根据“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具体操作请参考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提前调试电脑，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在项目开评标全过程中，投标人应当保持实时在线状态，参与远程交互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视为本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评标委员会会随时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发出询标信息，投标人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通过投标人系统进行回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说明、补正等。

本项目下载、上传、开标均通过互联网操作，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网络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保证在开评标期间电脑、网络、预留电话等能够正常使用。

因以上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各投标人自行承担。

## **20. 资格审查**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2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记录查询情况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信用记录情况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 按照《政府采购评审管理实施办法》（鲁财采〔2022〕24号）及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2人及评审专家5人组成。

21.2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需对评标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1.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1.4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

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6)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2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2.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投标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3 任何澄清和必要的解释说明的书面答复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2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1.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核心产品的确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按如下方式处理：

22.4.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2.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2.4 条规定处理。

### **23. 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 **24. 投标无效**

24.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

24.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未按要求填写；
- (4)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
- (5)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进口产品的；

- (6)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证明材料的；
- (7)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拒绝报价、报价不确定、无报价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 (8)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9) 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 (11)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1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但该投标人未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5)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有“★”号的条款或指标，或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允许出现偏差的最大范围、幅度和最高项数；
- (16)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 (17)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他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
- (18)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 (19) 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忘记 CA 锁密码、CA 锁过期、上传投标文件后更新 CA 锁），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
- (2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 (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或文件制作机器码或 MAC 地址或工具识别号一致，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否决其投标的；
- (22)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整体复制粘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所提供货物不符合的；
- (23)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2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25) 技术标不得出现任何与供应商相关的词句、语言（如企业名称、人员

姓名、企业徽标或符号等），不得出现体现投标人相关信息的标识图形，不准做可能被评委辨别是哪个投标单位的任何标记，所有字体一律采用宋体四号字体、不得加粗、加黑，不得使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片，否则该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

如投标文件出现上述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5. 比较和评价

25.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做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办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4章。

25.4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25.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在评标时给予认证产品  5%  的评审价格扣除优惠或者给予不超过5分的评审加分，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认证产品。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

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5.6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中的评分细则，在评标期间，不允许做出更改。

2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系统自动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5.8 投标人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得出。

25.9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并签字确认。

25.10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可以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11 评标过程要求：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审时，应当采取应急措施。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存在潜在的泄密危险；
-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当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做出妥善保密处理。

## **26.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应当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7. 保密要求**

27.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7.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六、确定中标**

### **28.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30 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29.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30.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31. 中标通知书**

在法定期限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应当同时公告投标人未中标的原因，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3.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

#### **34. 预付款**

34.1 预付款是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具体执行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5. 廉洁自律规定**

3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3 为强化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督，投标人可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 **36.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37. 质疑与接收**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质疑投标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7.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7.4 质疑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并办理签收手续，未以书面形式提交的视为无效质疑。

37.5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以及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诉求；

(4) 法律依据、事实与理由。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5)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据实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事项。

37.6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予以书面回复并说明原因：

(1) 质疑人不是参与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的（潜在投标人对其已依法获取的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质疑除外）；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所有质疑事项均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

(4)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期限的；

(5)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6) 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7.7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7.8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38. 项目其他相关费用**

### **38.1 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缴纳中标服务费。

#### 38.2 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

由采购人承担，按照山东省有关规定的标准执行。

#### 40. 合同公示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41. 验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 42. 履约验收

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组织验收，双方签署书面验收报告并加盖公章视为验收通过。

#### 43. 招标文件解释权

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第三章 服务需求

本次招标共分为四个包，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投包号的全部内容做出报价响应，否则作废标处理。

### 一、项目概况

为全面提升桓台县城市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塑造整洁、优美、文明、有序的城市形象，通过引入高标准、专业化、机械化的作业模式，实现城市环卫保洁工作的提质增效。1、城市道路按照道路等级机械化保洁作业，人工辅助作业，达到城市道路深度保洁标准，各类环卫公共设施整洁干净，城市道路及周边无零星垃圾、无卫生死角。2、生活垃圾收运做到密闭运输，桶满即清，车走地净；生活垃圾须按规定密闭运输到指定地点，不得随意倾倒。3、对城市居民产生厨余垃圾及餐厨垃圾实施收集清运。4、对城市环卫公厕及移动公厕实施养护管理。5、对桓台县城乡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营管理，将当日产生的生活垃圾运送至指定场所。6、服务质量达到淄博市及桓台县环境卫生管理规范和相关标准及要求。

### 二、服务要求

服务质量作业规范参照相关办法、规章制度、标准体系包括且不限于：《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12）、《山东省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山东省城市道路深度保洁操作指南（试行）》、《淄博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淄博市城市道路保洁作业实施方案》，按照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创建体系标准、生活垃圾分类要求、环保要求以及各项环卫保洁相关考核标准要求执行。各类规章制度有不一致、冲突的部分，按照就高不就低、就严不就宽、就繁不就简的原则执行。投标人应认真理解以上内容，并认真执行。

### 三、人员及车辆要求

中标人应按规定与作业人员签订用工合同，建立员工工资正常调整机制，依法保障员工正常福利待遇。

#### 1. 工资福利情况：

- (1) 按相关政策发放相关福利补贴；
- (2) 为服务人员提供劳保护具、作业工具及其他耗材；
- (3) 每人配发春秋装、夏装、冬装各一套，并配备醒目的安全装备（要求符合相关标准）。根据季节、气候变化统一换装，定期更新，定期按需配发雨具。

## 2. 社会保障

中标人按照适用法律要求应为符合条件的人员缴纳保险、雇主责任险或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障措施。

## 3. 其他要求

(1) 保证职工的正常休息时间和轮休。

(2) 中标人不得恶意压低工人工资或加大工作量以提高利润。

(3) 工人工资须按月及时足额发放，中标人不得以服务费拨付不及时等任何理由拖欠工人工资。

## 4. 各包人员配备要求

### 包一：桓台县城区道路清扫及生活垃圾收集、清运

类型	环卫工人工种	人数配置(人)	备注
城区道路保洁	城区道路保洁人员	248	保洁人员为一线环卫人员,为最低人员配置
	道路保洁驾驶人员	16	包含机扫车、护栏车、洒水车等车辆
生活垃圾清运	驾驶员、跟车员	6+6	配备跟车人员6人
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	1	
合计		277	

### 包二：桓台县城乡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营管理

类型	环卫工人工种	人数配置(人)	备注
生活垃圾转运站	驾驶员	8	
	中控室	2	
	卸料平台	2	
	装料平台	2	
	磅房	1	
	门卫室	2	
	管理人员	1	
合计		18	

### 包三：桓台县城市公厕管理保洁

类型	环卫工人工种	人数配置(人)	备注
----	--------	---------	----

公厕管理	养护管理人员	25	
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	1	
合计		26	

#### 包四：桓台县城区餐厨厨余垃圾收集、清运

类型	环卫工人工种	人数配置（人）	备注
餐厨垃圾清运	驾驶员、跟车员	2+2	配备跟车人员2人
合计		4	

注：1、除以上人员配备外，在作业过程中，中标人需配备相应的质量、安全等专业技术人员。

2、在作业过程中，若按照中标人承诺配备的人员数量不能满足作业要求，中标人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增配人员，采购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3、其他未约定的人员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自行配备，人员只是最低要求，配备须满足采购人保洁要求标准。

4、本项目要求配备的人员，中标人须自行承诺于公告之日起10日历天内配齐配足人员，并提供花名册。

#### 5、各包车辆配备要求

为保证本项目正常运行，本项目需配备车辆为最低配置标准，设施不低于以下要求，实际作业过程不足设施需要及时配置。

#### 包一：桓台县城区道路清扫及生活垃圾收集、清运

序号	车辆类型	车辆配备（总质量）	数量（台）	备注
1	道路清扫保洁车	洒水车	4	其他车辆配备标准满足服务要求
2		洗扫车	8	
3		真空吸尘车	4	
4		护栏清洗车	1	
5		人行道高压冲洗车	5	
6	生活垃圾清运车	压缩密闭式	7	
8	除雪设备	雪滚（外接设备）	6	除雪设备不足时，采购需租赁社会扫雪除冰设备，满足现场工作需要
9		雪铲（外接设备）	6	
10		撒布机（外接设备）	6	
11		人行道除雪车（小型）	10	

### 包二：桓台县城乡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营管理

序号	车辆类型	车辆配备	数量（台）	备注
1	生活垃圾转运车		8	转运车由采购人提供
2	吸污车	密闭式	1	车辆配备标准满足服务要求

### 包三：桓台县城市公厕管理保洁

序号	车辆类型	车辆配备	数量（台）	备注
1	吸污车	密闭式运输车	1	中标人可购置或租赁社会车辆，相关费用不再另行计算
2	移动公厕拖运车		1	

### 包四：桓台县城区餐厨厨余垃圾收集、清运

序号	车辆类型	车辆配备（总质量）	数量（台）	备注
1	餐厨垃圾清运车	压缩密闭式	2	车辆配备标准满足服务要求

车辆设备的配备要求：

1. 中标人需配备能满足作业要求的相关车辆、设备。在作业过程中，若按照中标人承诺配备的车辆、设备数量不能满足作业要求，中标人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增配车辆、设备，采购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2. 上述车辆需安装视频监控系统 and 定位系统，与县智慧环卫平台系统连接，即时掌握环卫车辆运行轨迹查询。

3. 本项目要求配备的车辆，中标人须自行承诺于公告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配齐配足环卫车辆、设备，由采购人进行核验。

4. 所有用于本项目的车辆须长期稳定，不得随意更换，采购人将不定期对车辆设备进行检查，与登记信息不一致的，将影响其纳入考核，并扣减相应经费。若因特殊情况必须更换的，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 五、各包明细表

### 包一：道路清扫保洁明细表

一级道路明细表

道路级别	道路名称	起止点	作业标准	道路面积 (m <sup>2</sup> )
一级道路	中心大街	张北路-唐华路	三扫三冲洗	171051.51
一级道路	建设街	铁西路-柳泉北路	三扫三冲洗	100351.45
一级道路	工业街	张北路-唐华路	三扫三冲洗	131093.17
一级道路	镇南大街	兴桓路-紫悦城西门	三扫三冲洗	62625.98
一级道路	渔洋街	兴桓路-二中南门西	三扫三冲洗	80345.29
一级道路	桓台大道	铁西路-308国道	三扫三冲洗	220317.37
一级道路	城南路	柳泉北路-花溪地东	三扫三冲洗	61879.11
一级道路	张北路	红莲湖大道-G205交界处	三扫三冲洗	230022.36
一级道路	兴桓路	城标广场-工业街	三扫三冲洗	98475.10
一级道路	东岳路	王沟生活区-桓台大道	三扫三冲洗	122008.88
一级道路	少海路	工业街-红莲湖大道	三扫三冲洗	135292.42
一级道路	柳泉北路	工业街-高新区交界处	三扫三冲洗	301458.62
一级道路	玫瑰城路	桓台大道-城南路	三扫三冲洗	19758.22
一级道路	铁西路	桓台大道-渔洋街	三扫三冲洗	10709.00
合计				1745388.48
备注:	机动车道路总面积: 1207466.02m <sup>2</sup> ; 辅道总面积: 220767.17m <sup>2</sup> ; 人行道总面积: 317155.29m <sup>2</sup> 。			

二级道路明细表

道路等级	道路名称	起止点	作业频次	道路面积 (m <sup>2</sup> )
二级道路	建设街	铁西路-铁路桥	二扫二冲洗	8923.31
二级道路	万通市场北路	兴桓路-张北路	二扫二冲洗	4138.82
二级道路	万通市场南路	兴桓路-张北路	二扫二冲洗	4462.30
二级道路	美食街	兴桓路-张北路	二扫二冲洗	3678.89
二级道路	信誉街	张北路-顺河路	二扫二冲洗	33839.20
二级道路	学生通道	东岳路-一中东路	二扫二冲洗	10318.35
二级道路	一中东路	中心大街-郭家村	二扫二冲洗	5949.63
二级道路	索镇大街	顺河路-张北路	二扫二冲洗	15580.31
合计				86890.81

备注	机动车道路总面积：61702.36m <sup>2</sup> ；人行道总面积：25188.45m <sup>2</sup> 。
----	--

**三级道路明细表**

道路级别	道路名称	起止点	作业频次	道路面积 (m <sup>2</sup> )
三级道路	槐荫路	工业街-张北路	一扫一洒	20024.96
三级道路	公安街	东岳路-张北路	一扫一洒	20291.31
三级道路	春蕾巷	公安街-镇南大街	一扫一洒	12014.46
三级道路	大观园路	兴桓路-春蕾巷	一扫一洒	1803.89
三级道路	卫生街	兴桓路-张北路	一扫一洒	6450.53
三级道路	新王府东路	渔洋街-信誉街	一扫一洒	4251.22
三级道路	惠仟佳东路	学生通道-中心大街	一扫一洒	5781.39
三级道路	宝发市场南路	兴桓路-槐荫路	一扫一洒	4521.36
三级道路	农贸市场南路	槐荫路-张北路	一扫一洒	3474.97
三级道路	东岳国际西路	渔洋街-桓台大道	一扫一洒	6782.60
三级道路	东岳国际南路	柳泉北路-一中西路	一扫一洒	10016.75
三级道路	百合园西侧道路	工业街-中心大街	一扫一洒	10982.60
三级道路	康乐巷	中心大街-综合市场北路	一扫一洒	3065.99
合计				109462.03
备注	机动车道路总面积：67080.48m <sup>2</sup> ；辅道总面积：3079.14m <sup>2</sup> ；人行道总面积：39302.41m <sup>2</sup> 。			

**其它道路明细表**

道路名称	道路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云涛小区	69176.06	小区内部主要道路
商城小区	34297.02	小区内部主要道路
电招宿舍	1178.95	小区内部主要道路
百货大楼南路	2370.24	小区内部主要道路
实验小学南路	1681.68	小区内部主要道路
城标广场	5612.56	广场
鑫龙百汇街	495.00	步行街

俚都步行街	3310.77	广场
中医院南路	3683.98	小区内部主要道路
永和新村北道路	1013.26	小区内部主要道路
商业银行北路	4375.61	小区内部主要道路
三区西路	2964.38	小区内部主要道路
合计	130159.51	
备注	机动车道路总面积：64315.41m <sup>2</sup> ；辅道总面积：5100.2m <sup>2</sup> ；人行道总面积：60743.90m <sup>2</sup> 。	

注：以上数据仅供本次招标使用(部分道路未统计齐全，但实际在城区范围内的，均包含在投标人服务范围内)，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实际数据变动风险，并将此风险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一经中标，单价不再调整（新增道路除外）。

### 包三：公厕管理保洁明细表

序号	公厕名称	位置
1	锦秋绿地公厕	兴桓路与建设街路口往南路西
2	喜乐佳北公厕	兴桓路与中心大街路口往北路东
3	锦秋小区公厕	建设街与兴桓路路口往西120m处路南
4	人民公园公厕	中心大街与东岳路口往东路北
5	惠仟佳广场公厕	少海路与中心大街路口往北路东
6	云涛市场公厕	云涛市场路与春蕾巷路口往西路北
7	老干部活动中心公厕	春蕾巷与兴桓路路口往西路北
8	卫生小区公厕	卫生街与兴桓路路口往东路北
9	槐荫路南首公厕	张北路与镇南大街路口往北路西
10	桓台二小公厕	镇南大街与东岳路路口往东路北
11	云涛小区公厕	东岳路与镇南大街路口往北路东
12	文体中心北公厕	信誉路与少海路路口往西路南
13	文体中心南公厕	桓台大道与少海路路口往西路北
14	信誉楼公厕	信誉路与张北路路口往西路南
15	商城公厕	商城路与渔洋街路口往南路东

16	火车站公厕	铁西路与渔洋街路口往北路东
17	农贸市场公厕	镇府路与张北路路口往西路南
18	经济适用房公厕	东岳路与工业街路口往北路东
19	建设街公厕	建设街与东岳路路口往东路北
20	五里小区公厕	少海路与镇南大街路口往北路东
21	城南学校公厕	少海路与赵家南路路口往北路西
22	少海公园公厕	柳泉北路与中心大街路口往北路东
23	基督教堂公厕	顺河路与建设街路口往南路西
24	一中西路公厕	一中西路与中心大街路口往北路东
25	车管所公厕	车管所北路与张北路路口往西路南
26	移动公厕	用于重要活动保障
27	移动公厕	用于重要活动保障

## 六、服务标准及要求

### 包一：桓台县城区道路清扫及生活垃圾收集、清运

#### （一）道路清扫保洁作业管理

##### 1. 管理规范

（1）所有工作人员须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操作规程作业，工作时间及上下班期间必须穿工作服。严禁翻越护栏、坐在路沿石上休息、聚众围观等高危违规行为。须随时以自身安全为第一要务。

（2）保洁车辆须外观干净整齐统一、标识清晰，无破损、无脱漆、无锈蚀、无乱贴画、无广告。

（3）保洁工具与保洁车辆在不使用时须妥善放置，不得妨碍车辆行人的正常通行，不得在绿化带、人行道、车行道等地随意停放。

##### 2. 清扫保洁质量标准

（1）全部道路达到“五净五无”标准。“五净五无”即路面净、墙角净、边沟净、树穴净、环卫设施净；无积存垃圾、无卫生死角、无白色污染、无明显尘土、无杂草丛生。

（2）深度保洁质量要求。一级道路，机动车道地面尘土不超过3克/m<sup>2</sup>，非机动车道和辅道不超过5克/m<sup>2</sup>，人行道不超过8克/m<sup>2</sup>，可见垃圾(包括纸屑、烟

头、果皮核、塑料袋、砖石及其他杂物等，不包括树叶，下同)停留时间不超过5分钟，无积水、无油污；二、三级道路，路面尘土不超过5克/m<sup>2</sup>，人行道不超过10克/m<sup>2</sup>，可见垃圾停留时间不超过10分钟，路面积水、油污须在6小时内清理完毕。

### 3. 人工清扫保洁方式及要求

(1) 道路人工清扫保洁按“一日两扫、全天保洁”模式进行。

(2) 巡回保洁时长，一级道路不少于12个小时，二级道路、三级及其他道路不少于8个小时，特殊要求时重点路段延时保洁至22:00。如遇重大活动、迎评迎创等应急性工作，严格按采购人要求相应延长保洁时间。

(3) 每日早7:00前完成全覆盖作业至少1次。清扫道路时须小心推扫，不得漏扫、扬扫，控制扬尘；巡回保洁要及时清除责任范围内的路面垃圾、杂草、积水，及时将责任范围内垃圾收集容器周围的散落垃圾捡入容器中，确保道路干净整洁。不得随意脱岗脱保。

### 4. 果皮箱保洁维护

(1) 每日对果皮箱擦洗清掏一遍，垃圾量大时随满随掏，保持内外整洁。

(2) 果皮箱应按照相关标准配齐并保持功能良好，做到无破损、无锈蚀、无丢失内胆、底座牢固、外形完好，发现破损丢失时应在两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补充或更换。

(3) 安排专人对果皮箱进行消杀，每周至少消杀一次。

### 5. 护栏清洗

每周对交通护栏、路障墩柱、桥梁扶手等道路隔离设施清洗、擦拭至少一次，无明显灰尘污物。

### 6. 道路设施保洁

道路各类公共设施（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护栏、公交站亭、路灯、指示牌等）应定期擦洗保洁，至少每周一次，做到干净整洁，无明显灰尘污物、无乱涂乱画。

严禁焚烧各类垃圾、落叶，严禁将各类垃圾、废弃物倒入绿化带或下水井等设施内。

### 7. 重点区域道路

环保国控点等重点区域道路，需根据采购人要求增加扫保作业频次，实现道路无积尘，路见本色，车过无扬尘，出租车走航监测数据达到全市均值以下的扫保效果。

## （二）机扫车作业管理

1. 安全文明驾驶：驾驶员须持有与准驾车型相符的驾照，在作业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操作规程，严禁出现酒后驾车、违章行驶、乱停乱放等违规现象。作业过程中需对行人和车辆进行有效避让，尽量减少扰民和投诉。

2. 车况及车容车貌：保持日常车容车貌干净整洁，定期维护和保养，确保各项装备齐全有效、工作正常运行。

3. 作业时间与频次：所有道路每日早7：00前完成全覆盖作业1次，白天作业应当避开交通高峰时段，作业结束后做好设备保养、检修等工作。

### 4. 作业要求及质量标准

（1）保洁频次：一级道路每日机械化保洁频次至少“三扫三冲”，二级道路每日机械化保洁频次至少“两扫两冲”，三级道路每日机械化保洁频次至少“一扫一洒”。适合机械化清扫的其它道路每日至少清扫一遍。每周至少开展一次人行道、慢车道冲刷，直至路面见本色。

（2）机动车道：路面净、路沿石净、无死角、漏段、无砂石、尘土、污物。洗扫车常规作业不得超过15公里/小时、冲洗车常规作业不得超过25公里/小时。

（3）护栏：护栏清洗车对中心护栏进行擦洗作业后达到护栏及其底部无明显积尘和污渍，作业时速不超过5公里/小时。

（4）带水作业质量标准：水洗作业后要达到无明显泥沙、土绺、无漏洗痕迹、无积水，路沿石净、雨水口净、路面见本色，洒水作业要喷洒均匀、路面无积水，喷雾降尘要达到一定雾化效果。

（5）夜间深度保洁要求：每月利用夜间对各类道路进行一次全面深度保洁（冬季作业模式除外），确保道路干净、无死角。

5. 台账管理：各项管理台账健全，更新及时，按要求及时上报，确保数据真实、准确。

6. 车辆定位监控系统：作业车辆应安装卫星定位系统，保存6个月的电子轨迹记录。要保障定位监控、视频监控等随车车载设备完好，车辆作业记录应完整、清晰、及时、准确。

#### 7. 特殊要求

(1) 冬季温度在五摄氏度以下时停止带水作业。

(2) 当遇降雨、降雪天气时，应暂停机械保洁作业，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做好应急防汛及扫雪除冰工作。

(3) 如遇重大活动、迎评迎创等应急性工作，严格遵照采购人要求调整作业频次、作业路线。

#### (三) 垃圾收集清运管理

1. 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工作范围：城区内各居民小区、开放小区、街道等区域范围的生活垃圾，约4.5万吨/年。城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至桓台县城乡生活垃圾转运站（位于唐山镇仁和村、古城村路段）。

2. 生活垃圾桶的管理：中标人负责城区道路及公共区域垃圾桶的更换和维护，各类垃圾设施标志明显规范，符合生活垃圾分类要求，定期做好药物消杀工作，并建立相关工作台账。

3. 垃圾清运工作标准：生活垃圾清运要求桶满即清，原则上要求上午9点前完成第一轮清运。应合理安排清运时间，减少噪音污染。重大节日期间增加收运频次。

4. 垃圾清运作业，要求做到车走地净。垃圾桶要摆放整齐，收集点无积水和积存垃圾。车辆运输过程中，不得沿途丢弃、遗撒生活垃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5. 垃圾收集运输车辆应加强使用维护保养，及时修理箱体、挡盖板、集水装置和更换密封条等，防止运输过程中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确保车厢外无吊挂。

#### (四) 各类应急重点工作

1. 中标人须设置应急保障队伍，明确人员构成，配置相应装备。

#### 2. 扫雪除冰应急

(1) 扫雪除冰方面：当气象预报有雪时，扫雪除冰预案应立即启动，成员及设备要全部到岗待命。小雪时（积雪厚度在1厘米以下）即扫即清；中雪时（积

雪厚度在5厘米以下），雪停后在6小时内清除；大雪或特大雪（积雪厚度在5厘米以上），雪停后在24小时内清除。

（2）扫雪除冰工作要求：要备足融雪剂，储备量不少于300吨。对融雪设施及车辆进行全面检修，并进行试运转，使之处于良好状态；要配足铲雪工具，一旦降雪，能够立即进行扫雪铲冰工作。

（3）扫雪除冰工作要本着先一级、后二级、三级的原则开展。使用融雪剂作业时，掌握好喷洒数量和浓度，合理掌握融雪车喷洒速度，做到喷洒均匀，不污染到绿地、树穴，并注意融雪作业车辆安全，无各类事故发生。

（4）如遇强降雪天气时，中标人现有扫雪除冰设施不能满足现场需求时，中标人须租赁社会除雪设备，开展扫雪除冰工作，采购人不再支付相关费用。

3. 应急防汛方面：做好应急防汛工作，应急队伍闻“汛”而动，上路巡查，发现积水、雨水口堵塞等险情及时处理。中雨以下保洁员按照要求上路防汛，及时清理雨水口周边、井篦子周边落叶、断枝等漂浮物，确保排水畅通。

#### 4. 重点工作

（1）迎评迎创迎检、重要会议活动。严格遵守相关保洁作业规范，服从临时调配安排，执行应急作业要求。

（2）严格管理，认真履行职责，确保上级各项相关检查考核的成绩优秀、排名靠前，如因工作不到位影响考核成绩排名的，扣减相关经费。

#### （五）安全管理

##### 1. 机制完善

配备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切实做好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根据各级安全生产、消防、交通相关安全管理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相关作业、人员、场地、设施、设备、车辆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培训制度、新人岗前培训制度。

##### 2. 培训到位

严格落实安全培训制度、例会制度，每月定期召开安全例会；每年开展至少一次道路交通安全培训、消防安全培训、安全生产培训；新人上岗必须做好岗前安全培训，考核通过后方可上岗。

##### 3. 台账齐全

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台账制度，各类设施、设备、消防器材、场地每日定时检查，及时维护，做好各项台账记录，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上报。

#### 4. 措施保障

各类安全物资、设施设备（包含但不限于灭火器、消防池、消防沙、反光锥、保洁服反光条、车辆反光条、警示灯、报警器、车灯、示宽灯、防冻防滑器材等）按照规定配备齐全，确保功能良好，全部人员熟悉操作、使用方法。

#### 5. 执行到位

对发生的各类事故严格按照相应方案及时处置，妥善处理善后事宜。

### （六）固定资产管理

#### 1. 功能维护

采购人移交给中标人管理的固定资产需按照原功能性正常使用开放，不得随意改变原功能，不得出借、转租、抵押、变卖。

#### 2. 拆改设定

采购人移交给中标人管理的固定资产内的所有设施、设备不得随意拆除、改装、改造，如遇设施、设备更新升级的情况，中标人需书面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 **包二：桓台县城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营管理**

#### （一）生活垃圾转运站的运营管理

1. 转运站运营管理范围：对垃圾转运站1座运营管理。废物处理（包括生活垃圾、渗滤液、污水、废气等）。生活垃圾运送至淄博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理（位于临淄区敬仲镇），年转运生活垃圾约15.5万吨。站内渗滤液及时收集后运送至光大水务（淄博）有限公司处理，产生的废水、废气达标处理。

2. 转运站工作范围及标准：对转运站的日常管理、道路养护和清扫保洁、压缩转运、站内绿地养护、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工作。转运站应按时开放，相关专业操作人员应培训上岗；工作台账、维修记录应每日认真填写齐备，并按月上报。操作人员要严格遵守站内各项操作规程、管理制度和安全制度，正确使用、认真维护和保养设备，不准私自拆卸，注意观察设备运行情况，发现异常及时维修，确保正常运转。站内设施要运行正常并保持外部整洁，无积垢、无吊挂垃圾；每日清理压缩机下箱内积存污水和垃圾；操作间内飘尘、噪声、臭气、排水等指标

应符合标准要求。垃圾随到随压并密闭储存，箱满时及时转运，保持站内无散落积存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每次压缩流程和转运作业完成后，应对操作场地、压缩箱体、站内地面进行清洗、消杀、除臭，确保站内无异味；蚊、蝇孳生季节，应每天多次喷药灭蚊蝇。严格安全作业，进入站内的运输车辆倒卸垃圾时，应确保设备和车辆稳定，翻斗和车后严禁站人，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禁止作业时捡拾垃圾。垃圾日产日清，设备内无垃圾积存。渗滤液收集运输、蚊蝇消杀、垃圾清运量台账等资料齐全，记录规范及时。环卫工人应统一着装，着装要整齐、整洁，文明作业，遵守作业规范和交通规则。要及时对转运站管理范围内道路进行扫雪除冰作业，保证生活垃圾正常清运，同时做好降雪期间垃圾运输车辆的调配，保证生活垃圾不积存。

## （二）各类应急重点工作

1. 中标人须设置应急保障队伍，明确人员构成，配置相应装备。

### 2. 重点工作

（1）迎评迎创迎检、重要会议活动。严格遵守相关保洁作业规范，服从临时调配安排，执行应急作业要求。

（2）严格管理，认真履行职责，确保上级各项相关检查考核的成绩优秀、排名靠前，如因工作不到位影响考核成绩排名的，扣减相关经费。

3. 制定生活垃圾应急处理方案。

## （三）安全管理

### 1. 机制完善

配备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切实做好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根据各级安全生产、消防、交通相关安全管理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相关作业、人员、场地、设施、设备、车辆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培训制度、新人岗前培训制度。

### 2. 培训到位

严格落实安全培训制度、例会制度，每月定期召开安全例会；每年开展至少一次道路交通安全培训、消防安全培训、安全生产培训；新人上岗必须做好岗前安全培训，考核通过后方可上岗。

### 3. 台账齐全

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台账制度，各类设施、设备、消防器材、场地每日定时检查，及时维护，做好各项台账记录，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上报。

#### 4. 措施保障

各类安全物资、设施设备（包含但不限于灭火器、消防池、消防沙、反光锥、保洁服反光条、车辆反光条、警示灯、报警器、车灯、示宽灯、防冻防滑器材等）按照规定配备齐全，确保功能良好，全部人员熟悉操作、使用方法。

#### 5. 执行到位

对发生的各类事故严格按照相应方案及时处置，妥善处理善后事宜。

### （四）固定资产管理

#### 1. 功能维护

采购人移交给中标人管理的固定资产需按照原功能性正常使用开放，不得随意改变原功能，不得出借、转租、抵押、变卖。

#### 2. 拆改设定

采购人移交给中标人管理的固定资产内的所有设施、设备不得随意拆除、改装、改造，如遇设施、设备更新升级的情况，中标人需书面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后方可实施。

### **包三：桓台县城市公厕管理保洁**

#### （一）公厕管理标准

1. 工作内容：公厕日常清理保洁（包含吸污车、吸粪车费用），数量：固定式公厕25座、2座移动式公厕（重要活动期间的日常管理）。

2. 公厕工作范围及标准：负责城区25座公共厕所日常管理，做到及时清扫，达到坑台、地面净、尿沟畅通，无积粪、无蝇、无蛆、无恶臭，厕所内外墙壁无乱贴乱画，厕所周围5米内干净整洁，标志明显规范，并对公厕设施定期维护、及时维修，及时清理化粪池。各公厕设专人日常管理保洁，该人员为所管公厕直接责任人，人员值守时间6:00-21:00，夜间加强人员巡查，保障设施完好；公厕标志标识（含指示牌、引导牌）应设置醒目，易识别，并保持清晰、整洁，无破损，不歪斜，设置昼夜可识别标识，24小时开放。公厕内采光、照明和通风应良好，无臭味；门窗、墙壁、天花板等设施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画，墙面光洁；地面整洁，无残留水迹、无污渍、无烟蒂、无垃圾；便器、洗手池、台面

镜面等设施设备及厕间要清洁卫生，无积水、积便、积污、痰迹、血迹、呕吐物、污染物等；便器活动部件使用正常，纸篓无外溢。落实卫生消毒。厕内便器、洗手器具、扶手、烘手器等每日卫生消毒1次以上；通风、排水等设施每月消毒1次以上；在传染病流行期间，提高消毒频次；蚊蝇孳生季节，要根据实际情况喷洒灭蚊蝇药物，控制蚊蝇孳生。环卫工人应统一着装，着装要整齐、整洁，文明作业，遵守作业规范和交通规则。冬春季节做好公厕门前道路扫雪除冰作业，方便群众入厕。

## （二）各类应急重点工作

1. 中标人须设置应急保障队伍，明确人员构成，配置相应装备。

### 2. 重点工作

（1）迎评迎创迎检、重要会议活动。严格遵守相关保洁作业规范，服从临时调配安排，执行应急作业要求。

（2）严格管理，认真履行职责，确保上级各项相关检查考核的成绩优秀、排名靠前，如因工作不到位影响考核成绩排名的，扣减相关经费。

## （三）安全管理

### 1. 机制完善

配备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切实做好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根据各级安全生产、消防、交通相关安全管理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相关作业、人员、场地、设施、设备、车辆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培训制度、新人岗前培训制度。

### 2. 培训到位

严格落实安全培训制度、例会制度，每月定期召开安全例会；每年开展至少一次道路交通安全培训、消防安全培训、安全生产培训；新人上岗必须做好岗前安全培训，考核通过后方可上岗。

### 3. 台账齐全

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台账制度，各类设施、设备、消防器材、场地每日定时检查，及时维护，做好各项台账记录，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上报。

### 4. 措施保障

各类安全物资、设施设备（包含但不限于灭火器、消防池、消防沙、反光锥、保洁服反光条、车辆反光条、警示灯、报警器、车灯、示宽灯、防冻防滑器材等）按照规定配备齐全，确保功能良好，全部人员熟悉操作、使用方法。

#### 5. 执行到位

对发生的各类事故严格按照相应方案及时处置，妥善处理善后事宜。

### （四）固定资产管理

#### 1. 功能维护

采购人移交给中标人管理的固定资产需按照原功能性正常使用开放，不得随意改变原功能，不得出借、转租、抵押、变卖。

#### 2. 拆改设定

采购人移交给中标人管理的固定资产内的所有设施、设备不得随意拆除、改装、改造，如遇设施、设备更新升级的情况，中标人需书面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 **包四：桓台县城区餐厨厨余垃圾收集、清运**

#### （一）垃圾收集清运管理

1. 餐厨厨余垃圾收集清运工作范围：城区范围内各宾馆、饭店、学校、食堂、居民小区等产生的餐厨厨余垃圾，约6000吨/年，餐厨厨余垃圾收集清运至高青县餐厨垃圾处理厂（山东唯亿污泥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2. 餐厨厨余垃圾收运应与产生单位签订收运服务协议，无偿提供收运容器，并约定收运时间、数量、地点等，健全收运、处理台账，妥善保管收运处理联单。

3. 垃圾清运作业，要求做到车走地净。垃圾桶要摆放整齐，收集点无积水和积存垃圾。车辆运输过程中，不得沿途丢弃、遗撒生活垃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4. 垃圾收集运输车辆安装定位系统及视频监控系统，并加强使用维护保养，及时修理箱体、挡盖板、集水装置和更换密封条等，防止运输过程中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确保车厢外无吊挂。

#### （二）各类应急重点工作

1. 中标人须设置应急保障队伍，明确人员构成，配置相应装备。

#### 2. 重点工作

(1) 迎评迎创迎检、重要会议活动。严格遵守相关保洁作业规范，服从临时调配安排，执行应急作业要求。

(2) 严格管理，认真履行职责，确保上级各项相关检查考核的成绩优秀、排名靠前，如因工作不到位影响考核成绩排名的，扣减相关经费。

### (三) 安全管理

#### 1. 机制完善

配备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切实做好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根据各级安全生产、消防、交通相关安全管理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相关作业、人员、场地、设施、设备、车辆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培训制度、新人岗前培训制度。

#### 2. 培训到位

严格落实安全培训制度、例会制度，每月定期召开安全例会；每年开展至少一次道路交通安全培训、消防安全培训、安全生产培训；新人上岗必须做好岗前安全培训，考核通过后方可上岗。

#### 3. 台账齐全

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台账制度，各类设施、设备、消防器材、场地每日定时检查，及时维护，做好各项台账记录，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上报。

#### 4. 措施保障

各类安全物资、设施设备（包含但不限于灭火器、消防池、消防沙、反光锥、保洁服反光条、车辆反光条、警示灯、报警器、车灯、示宽灯、防冻防滑器材等）按照规定配备齐全，确保功能良好，全部人员熟悉操作、使用方法。

#### 5. 执行到位

对发生的各类事故严格按照相应方案及时处置，妥善处理善后事宜。

### (四) 固定资产管理

#### 1. 功能维护

采购人移交给中标人管理的固定资产需按照原功能性正常使用开放，不得随意改变原功能，不得出借、转租、抵押、变卖。

#### 2. 拆改设定

采购人移交给中标人管理的固定资产内的所有设施、设备不得随意拆除、改装、改造，如遇设施、设备更新升级的情况，中标人需书面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 **七、环卫工人工资发放要求**

1. 建立环卫工人工资专户。中标人应在银行开立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签订资金管理协议。新开立的专户在开立后，需报采购人备案。合同服务期结束或终止，需要撤销专用账户的，中标人要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并将本项目无拖欠环卫工人工资情况公示 30 日后，出具无拖欠环卫工人工资承诺书，采购人向银行提供同意撤销通知书，由银行按程序办理专户撤销手续。

2. 及时发放工资。中标人需每月按时报送环卫工人工资表、花名册等材料，环卫工人工资拨付后，督促银行及时将工资通过专用账户直接支付到环卫工人本人的银行账户。工资发放后，环卫企业要向采购人提供工资发放凭证。

## **八、其他要求**

1. 本项目所使用的保洁工具、消毒、消杀药品等由中标人自行采购，质量标准须达到采购人要求。

2. 服务所需的水源自行解决，供应商须合法取水，符合国家相应政策，如违法取水，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损失。

3. 所投标包内有公厕及化粪池的需要依据采购人要求进行清理，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4. 所投标包内凡涉及照明用电、设备设施损坏维修、水电费等、喷洒所产生的水电费、服务所需的设备及服务设备所产生的水、电费均由供应商承担。

5. 各部门须建立统一完善的安全台账，定期进行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安全台账管理人员须随时对相关资料进行归档备查。

6. 中标人在管理及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其中包括交通事故、安全事故、溺亡事故、意外事故、突发疾病等因素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全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若处置不当，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赔偿采购人相应损失。

7. 在服务期限内，中标人所招聘的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概不负责。中标人在管理中必须加强劳动保护，如因中标

人保护措施不当造成他人意外人身伤亡事故的，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中标人用工应签订用工合同，并办理各种用工手续及保险，如因用工不当，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 由于中标人管理不善或者过失，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导致服务范围内的设施设备损坏、丢失、发生故障或人员损害（包括政府或有关部门的处罚），包括由于中标人原因未发现及未及时通知采购人对建筑物的安全隐患进行排除而发生安全事故，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中标人索取相应赔偿，且中标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9. 中标人负责针对所服务范围内的投诉、信访、媒体曝光等事件的处置。若处置不当，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10. 若遇重大节日及大型活动，中标人应增强道路内各方面管理，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确保安全无误。

11. 项目中标后，中标人根据发包人要求的内容、时限、准确度等方面负责对所涉及的服务范围内进行合理安排部署。

12. 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进驻并开展工作，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13.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相关人员，采购人有权扣除相应的费用。

14. 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须购买相应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公众责任险），并对服务范围内发生的所有意外情况产生的人身、财产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及赔偿，包括但不限于交通事故、安全事故、苗木倒伏砸到车或人事故、溺亡事故、意外事故、纠纷等。如中标供应商未购买相应保险，或已经购买相应保险但不在保险公司理赔范围内，则所产生的人身、财产安全赔偿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及赔偿。

15. 因人为、自然灾害等所有原因造成的损坏应由中标供应商无偿恢复原状。

16. 供应商未按要求整改的采购人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整改，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及损失由供应商承担，费用按照市场实际费用扣除服务费。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五、开标及评标”、“六、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 一、支持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鼓励优惠政策

#### 1. 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

1.1 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

1.2 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投标人所报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并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且为政府非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在价格、技术评审中，给予一定比例的加分：

在价格评审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审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注：本项以供应商提供的加盖供应商公章的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明细表”，②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的不给予加分。供应商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1.3 投标人在报价文件中必须对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单独分项报价。

1.4 未按以上规定提供证书的不给予政策优惠，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

## 2. 中、小微企业

2.1 若投标人为小微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的规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 的扣除；  
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 $\times$ （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 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 $\times$ （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

2.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

## 3. 监狱企业

3.1 若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2 给予监狱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 的扣除；  
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 $\times$ （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

3.3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与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 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 $\times$ （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

分。

投标人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1 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2 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 $\%$ 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

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3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涉及到政策加分项目的相关资料须一次性上传提交出示，不接受二次提交材料验证，由评标委员会检查验证。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或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处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二、评审办法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投标文件对其资信、业绩、服务、技术方案、人员配备、价格等各项因素进行评价，综合评选出最佳报价方案。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标结果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三、评标标准

#### (一) 初步评审

评审方式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评审	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本条所指的其他组织不包含法人的分支机构（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
	2	法人或授权代表资格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扫描件，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②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3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或电子签章件，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做出虚假承诺，供应商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承诺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承诺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评审方式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 评审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2	投标文件签署	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法人签章或 签字有法人有效授权
	3	投标方案	只有一个投标方案
	4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5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符合“第三章”服务需求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4.1 条规定

## (二) 详细评审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 10分	报价 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单位的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最终报价) × 10% × 100。
其他部分 70分	人员安排 计划方案 (18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含人员配备情况、职责分工情况、管理机构设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独立打分：服务团队中的服务人员充足、职责分工明确、人员技术力量雄厚、专业水平高和具备相关工作经验丰富、管理机构健全，描述清晰、全面、有针对性得18分，每有一条不足之处或缺陷减0.5分，减完为止。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p>管理制度 (15分)</p>	<p>对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包括：①档案管理制度、②服务及人员管理制度、③岗位责任制度、④管理运作制度及标准、⑤单位内部人员考核制度及标准等是否符合规范，能否体现高标准、高档次、科学合理进行综合比较：</p> <p>各关键点如有弱项或方案不合理或存在其他不足等，由评审委员会评定后每有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表述不清或缺项，该项不得分；此项最多得15分。</p>
	<p>设备、工器具投入 (15分)</p>	<p>设备、工器具投入计划，设备种类齐全，先进性高，得15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进行分析比较，每有一条不足之处或缺陷的减0.5分，减完为止。</p>
	<p>合理化建议 (10分)</p>	<p>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合理化建议及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定：</p> <p>合理化建议内容全面具体、切实可行，能提高本项目环卫作业效率；服务承诺符合项目要求、有利于本项目顺利实施、切实可行者，最高得10分；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之处减0.5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12分)</p>	<p>对每个供应商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进行分析、比较打分，服务承诺健全合理、描述详尽完整得12分；每有一条不合理减0.5分，减完为止。无此项内容的该项不得分。</p>
<p>技术部分 20分</p>	<p>总体运营方案 (12分)</p>	<p>据投标人所提报对本项目的总体运营方案，方案完善，可行性高，切合实际得12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进行分析比较，每有一条不足之处或缺陷的减0.5分，减完为止。</p>

	<p>应急服务 方案 (8分)</p>	<p>根据投标人提报的对应急服务方案(包括重大节日和活动的应急预案、落水抢救应急预案、消防疏散应急预案、防汛应急预案等), 方案完善, 可行性高, 切合实际得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进行分析比较, 每有一条不足之处或缺陷的减 0.5 分, 减完为止。</p>
--	-----------------------------	--

注: 以上各项如有缺项, 对应缺项内容可得 0 分。

#### 四、结果确认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开标一览表

#### 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招标文件认同程度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 报价明细表(包一)

序号	名称	分类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
1	城区道路清扫保洁	一级道路	1745388.48	平方米			
2	城区道路清扫保洁	二级道路	86890.81	平方米			
3	城区道路清扫保洁	三级道路	109462.03	平方米			
4	城区道路清扫保洁	其他道路	130159.51	平方米			
5	生活垃圾收集清运	/	45000.00	吨/年			垃圾量据 实结算
合计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注：以上数据仅供本次招标使用(部分道路及数据未统计齐全，但实际在城区范围内的，均包含在投标人服务范围内)，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实际数据变动风险，并将此风险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一经中标，单价不再调整(新增道路除外)。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报价明细表(包二)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生活垃圾转运站的 运营管理	155000.00	吨			垃圾量 据实结 算
合计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注：以上数据仅供本次招标使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实际数据变动风险，并将此风险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一经中标，单价不再调整。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报价明细表(包三)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公厕管理保洁	25	座			
合计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注：以上数据仅供本次招标使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实际数据变动风险，并将此风险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一经中标，单价不再调整。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报价明细表(包四)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餐厨厨余垃圾收集 清运	6000.00	吨			垃圾量 据实结 算
合计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注：以上数据仅供本次招标使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实际数据变动风险，并将此风险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一经中标，单价不再调整。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本条所指的其他组织不包含法人的分支机构（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

(2)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扫描件、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3) 具有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注：（1）投标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投标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成交，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本项目实行网上资格审查，各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务必在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准备资格审查材料原件扫描件用于资格审查，若因此造成的资格审查材料不全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格审查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开标完毕后，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将取消报价资格，不得参加项目评审。

1.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致：（采购单位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董事长、总经理等）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背面）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_\_\_\_\_(采购人单位名称)\_\_\_\_\_: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_\_\_\_\_的\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我单位授权\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合同名称/(项目名称、标段\*\*))\_\_\_\_\_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可另外单页提供  
(正面、背面)

附：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_\_\_\_\_(姓名)\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 3.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 1、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承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 3、承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若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自然人投标的只需签章即可。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本单位提供。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若有)**

### 三、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 投标函（参考）

致：\_\_\_\_\_（采购人）

\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被授权代表人姓名）全权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_\_\_\_\_（招标项目名称）进行投标，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_\_\_份。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个日历日。
- （4）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 （3）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有）。
- （5）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 （6）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我方保证所报服务附属的货物（如有），均为原厂正品，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 （8）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9)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投标人需提供的资料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3、（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本单位提供。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若有）

### 3. 对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的认同声明

#### 对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的认同声明

接到\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采购文件后，我们对采购文件的各项条款进行了仔细研究。结合我公司的具体情况，我们对采购文件及合同主要条款的所有内容做全面的确认。

在此郑重承诺：若我单位成交，我方保证兑现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并对响应文件所述内容全部负责。

供 应 商（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4. 车辆设备人员到位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承诺中标后 10 日历天内投标文件中承诺的现场管理（工作）人员、车辆、设备全部到位；

承诺中标后 10 日历天内做好所有准备，随时接受甲方组织工作小组的查验；

承诺中标后 10 日历天内达不到投标文件内承诺内容无条件自动放弃中标并承担一切后果及责任；

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5. 人员安排计划方案

### ①主要管理人员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1						
2						
3						
4						
5						
6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②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一览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1						
2						
3						
4						
5						
...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管理制度

7. 设备、工器具投入

拟投入设备汇总表

(列明细, 格式自拟)

注: 须附车辆行驶证等证明材料证明车辆属于本公司(车辆提供承诺的可不提供车辆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8. 合理化建议

## 9.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 10.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11. 其他材料

投标其他材料

## 12. 技术标（暗标）

技术标不得出现任何与供应商相关的词句、语言（如企业名称、人员姓名、企业徽标或符号等），不得出现体现投标人相关信息的标识图形，不准做可能被评委辨别是哪个投标单位的任何标记，所有字体一律采用宋体四号字体、不得加粗、加黑，不得使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片，否则该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

- (1) 总体运营方案
- (2) 应急服务方案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A. 中标通知书
- B. 投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 C. 投标报价表 (见投标文件)
- D. 采购内容技术要求 (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 E. 合同执行期间经监督方审核同意的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

###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中规定内容一致。

### 三、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分项报价见附表

###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需要设立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环卫工人当月工资需在次月月底前足额拨付，不得拖欠。当月剩余运营经费于次月月底拨付，乙方不得以财政资金不到位，停止服务。

### 五、作业范围

包一对城市道路按照道路等级机械化保洁作业，人工辅助作业，达到城市道路深度保洁标准，各类环卫公共设施整洁干净，城市道路及周边无零星垃圾、无卫生死角。生活垃圾收运做到密闭运输，桶满即清，车走地净；生活垃圾须按规定密闭运输到指定地点，不得随意倾倒。

包二对桓台县城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站运营管理，将当日产生的生活垃圾运送至指

定场所。

包三对城市环卫公厕及移动公厕实施养护管理。

包四对城市居民产生的厨余垃圾及餐厨垃圾实施收集清运。

## 六、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合同期满后，甲方根据履约和考核情况续签合同，合同一年一签，最多续签两次。如服务过程中未达到服务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服务期间乙方若不能严格履行合同或因乙方的原因给甲方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组织招标。如遇政策变化或不可抗力影响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尽快告知对方，经协商一致不再续签或解除合同。

## 七、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根据桓台城区环卫工作实际，按照统一的检查考核要求对作业项目进行检查考核，工作质量不达标的，按照考核标准进行扣罚。

2、甲方或其委托的其他主体，有权对乙方的经营、管理、安全、质量、服务状况等进行定期监督考核；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运行管理情况等进行日常考核。并对乙方的作业服务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有权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对乙方服务标准、服务要求、考核办法进行调整，乙方应无条件配合。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做好各项临时性应急工作。

4、抽查、检查、联查过程中发现问题解决不及时，有投诉电话、媒体曝光等情形，影响比较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完成作业任务的，甲方有权另行组织人员、材料及机械进行现场处理，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完成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2、乙方负责招聘需要的管理人员、驾驶人员、清扫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并负责其工资、劳保福利、工作服及劳动工具的发放，并为其办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劳动用工手续。负责对各级管理、作业人员的考核管理和奖惩激励。

3、乙方机械化作业车辆配备需满足本项目洗扫、冲洗标准。乙方应设置停车场、加水点、机扫垃圾处置场地等，达到设定的标准及要求，满足服务期间需求，其费用全部由乙方自理。

4、乙方必须配备应急队伍，并配备应急装备。必须无条件、无偿服从甲方的指挥调度，按照甲方的应急要求时限，完成应急保障事项。

5、乙方按月报告工作情况，对于甲方提出的工作意见，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作出答复。

6、乙方须建立统一完善的安全台账，定期进行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安全台账管理人员须随时对相关资料进行归档备查。乙方应该建立各类环卫保洁及管养的专业台账，由甲方按时检查。

7、如有各级政府、相关部门涉及环卫保洁方面的政策变化、标准调整，乙方必须积极配合，按时限、按标准做好相关工作。

8、乙方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其中包括交通事故、安全事故、溺亡事故、意外事故、不可抗拒等因素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9、在服务期内，乙方所招聘的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承担。乙方在管理中必须加强劳动保护，如因乙方保护措施不当造成他人意外人身伤亡事故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用工应签订劳动用工合同，如因用工不当，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0、乙方在管理工作范围内，甲方如因管理工作未达到质量标准，被有关部门进行处罚的罚款由乙方承担。

11、乙方负责全部工作人员的工资、劳保福利、工作服及其劳动工具的发放，并为其办理相应的保险。

12、乙方须在驻地设立项目部，并配备办公场所。

13、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税费要求缴纳税费，向甲方提供税费票据。

14、乙方负责建设环卫管理平台，车辆配备定位系统及视频监控系统并纳入甲

方智慧环卫监管平台，接受甲方监督。

15、配合提供留存相关的档案材料。

16、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上门收集车辆及其他环卫设施实施管理，合同期满后须完好无损移交给甲方，不得私自处置。

## **八、验收**

甲方应及时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如发现有不符合标准之处，可责令乙方服务人员随时进行整改。若不及时整改，甲方视情况对乙方给予经费扣减。

## **九、服务保证及承诺**

1、合同签订后，乙方必须按时间规定配齐配足环卫作业车辆、设备和人员。

2、乙方负责服务期限内车辆及生活垃圾收集清运等设施的维修燃油保险等费用。

3、生活垃圾收运要求做到密闭运输，日产日清，车走地净；生活垃圾必须按规定密闭运输到指定地点，不得随意倾倒。

4、服务质量达到淄博市及桓台县环境卫生管理规范和有关标准及要求。

5、服务期间，乙方对企业安全管理全权负责。

## **十、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上文有明文规定的外，甲乙双方都不得无故单方解除合同，若乙方无故解除合同或乙方违约甲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将不支付剩余的服务费，并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 **十一、合同终止**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如下情况，甲方可以随时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1、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不服从甲方管理，履约出现招标文件约定的情况，甲方可以随时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合同终止或解除时，甲乙双方应提前至少30天协商具体交接事宜。

3、争议解决期内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直到争议解决或甲方按规定找到接手的承包方。

4、合同提前终止的，合同一方应提前两个月告知对方并征得对方同意，否则构成违约。

5、在乙方保洁范围内，甲方主管部门在日常监管检查中。对于达不到标准的，根据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流程及考核办法予以经费扣减，并限期整改，整改后仍达不到标准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乙方应按月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因乙方工资发放不及时，造成工人投诉、上访等不良情况，甲方有权从作业费中扣除该费用代为支付。

7、乙方在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如下情况，甲方可以随时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1) 由乙方原因导致发生恶性群体事件、集体上访事件的；

(2) 乙方不服从甲方正常监督管理的；

(3) 有投诉电话、媒体曝光影响比较严重的。

8、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为准。

## **十二、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15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三、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四、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代理公司壹份。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